

〔明〕張邦瞻撰

上海古籍出版社

宋史紀事本末
元史紀事本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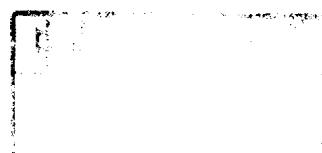
K 24
18

89645

(明)陳邦瞻撰

宋史紀事本末
元史紀事本末

上海古籍出版社



滬新登字 109 號

1994.7.19
JX

宋史紀事本末 元史紀事本末

(明)陳邦瞻撰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長者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 上海古籍印刷廠印刷

開本 787×1092 1/16 印張 25.75 檢頁 4

1994年 7月第 1 版 199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0001—1000

ISBN 7-5325-1695-4

K · 176 定價：29.20 元

出版說明

《宋史紀事本末》，一〇九卷，明陳邦瞻撰。邦瞻字德遠，明高安（今江西高安縣）人，生年不詳，卒於明熹宗三年（一六二三）。生平好學。萬曆時中進士，曾任南京吏部郎中，福建按察使，官至兵部、工部、戶部侍郎。

陳氏之前，有禮部侍郎馮琦以紀事本末體分類排比宋代史事，撰《宋史紀事本末》，未成而歿。又有南京侍御史沈越撰有《事紀》若干篇，內容體例與馮書相仿。後來馮氏遺稿為其弟子御史劉曰梧所得，沈氏未定稿為應天府府丞徐申所得。劉、徐慕名請陳邦瞻增續訂補，陳氏鎔鑄兩稿增修成書，凡二十八卷，並由劉曰梧、徐申校刊行世。

《宋史紀事本末》起於太祖代周（公元九六〇年），終於文（天祥）謝（枋得）之死（公元一二七九年）。分一〇九目，其中專記宋事八十九目，兼及遼金元十二目，並記遼金一日，專記金二日，兼記金元三日，專記元事三日。故前人以為也可稱作「宋遼金紀事本末」。

《宋史紀事本末》容量雖不及《宋史》，但簡明扼要，便於初學。《宋史》卷數達四百九十六卷，居「廿四史」之首，又因編撰倉促，致有事實疏漏，脉絡不清等病。陳氏著書除主要取材於《宋史》外，還攝取商輶《續資治通鑑綱目》和薛應旂《宋元通鑑》等書。據近代學者研究，商書所采有中祕之藏，故記述有與宋、遼、金、元正史相異者。這說明陳氏編書已與袁樞純用《通鑑》文字編修《通鑑紀事本末》的做法有所不同了。

在編纂體例方面，陳書增設了有關典章制度和經濟文化方面的專題篇目，如「禮樂議」、「元豐官制」、「茶鹽榷罷制」、「北方諸儒之學」、「道教之崇」等等，彌補了袁樞紀事本末體史書單記重大

政治、軍事事件的不足，尤其值得稱許。

《元史紀事本末》，二十七卷，爲陳邦瞻繼《宋史紀事本末》而作，費時一年左右。初稿完成後，由吳興（今浙江吳興縣）人臧懋循參加訂補，主要補寫了一篇《律令之定》。全書取材於《元史》和商輅《續資治通鑑綱目》、薛應旂《宋元通鑑》等，分二十七目，一目爲一卷。

由於本書的紀事年限將元軍滅宋前的史實歸入宋史，朱元璋起兵之後的史實又歸入明史，所以內容不免失之簡略。不過此書叙事與《宋史紀事本末》相銜接，如元的開國活動既記於宋編，而某些事實，書中亦常注明「見宋編」，可見兩書猶如前後篇，相輔相成。本書保持了《宋史紀事本末》的編寫傳統，叙事分目簡明，留心於典章制度和經濟文化狀況的記述，於推步之法、科舉學校之制及漕運、河渠諸大政記載尤詳。

《宋史紀事本末》初刻本爲二十八卷，刻於明萬曆三十三年（公元一六〇五年）。《元史紀事本末》初刻本爲六卷，刻於萬曆三十四年（公元一六〇六年）。萬曆三十五年黃吉士重刻，前書合併爲十卷，後書改爲四卷。崇禎年間，太倉（今江蘇太倉縣）張溥對兩書重爲刊刻，並於兩書每篇末加了史論性的「論正」文字，又以篇目爲卷目，將前書分爲一〇九卷，後書分爲二十七卷。清代以來，翻刻多用張溥本，以同治年間江西書局本較通行，但之後光緒年間廣雅書局又重加校對刊刻，改正了明顯錯訛。現將《宋史紀事本末》與《元史紀事本末》合爲一編，以廣雅書局本爲底本，加以斷句，影印出版。

又萬曆本《宋史紀事本末》原有陳邦瞻、劉曰梧、徐申三人序，《元史紀事本末》原有徐、陳兩序及諸帝紀年和凡例諸篇，亦附於各書之後，特此說明。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一九九四年三月

宋史紀事本末目錄

太祖建隆以來諸政.....四

卷八

四

宋元紀事本末序.....

目錄

禮樂議.....五

卷九

治河.....八

卷一〇

金匱之盟.....〇

卷一一

吳越歸地 陳洪進附.....

卷一二

北漢.....

卷一三

契丹和戰.....

卷一四

西夏叛服 繼遷 德明.....

卷一五

交州之變.....

卷一六

平蜀.....九

卷一七

平南漢.....

卷一八

平江南.....

卷一九

卷七.....

卷一六

蜀盜之平.....三三

卷一七

太宗致治.....三五

卷一八

營田之議.....三六

卷一九

至道建儲.....三八

卷二〇

咸平諸臣言時務.....三九

卷二一

契丹盟好.....四一

卷二二

天書封祀.....四八

卷二三

丁謂之奸.....五二

卷二四

明肅莊懿之事.....五四

卷二五

郭后之廢 温成事附.....五六

卷二六

天聖災議.....五八

卷二七

茶鹽榷罷.....五九

卷二八

正雅樂.....六一

卷二九

慶曆黨議.....六七

卷三〇

夏元昊拒命.....七三

卷三一

儂智高.....七八

卷三二

- 貝州卒亂王則.....八〇
西夏用兵.....一一〇九

卷三三

- 浚六塔二股河.....八一
熙河之役.....一一四

卷三四

- 英宗之立.....八五
瀘夷.....一一六

卷三五

- 刺義勇.....八八
元祐更化.....一一七

卷三六

- 濮議.....八九
宣仁之諱.....一二一

卷三七

- 王安石變法.....九二
洛蜀黨議.....一二四

卷三八

- 學校科舉之制.....一〇四
紹述.....一二六

卷三九

- 元豐官制.....一〇八
孟后廢復.....一二〇

卷四八

建中初政 一三二

卷四九

蔡京擅國 一三六

卷五〇

花石綱之役 一四二

卷五一

道教之崇 一四四

卷五二

金滅遼 一四五

卷五三

復燕雲 一五一

卷五四

方臘之亂 宋江附 一五五

卷五五

羣奸之竄 一五六

卷五六

金人入寇 一五七

卷五七

二帝北狩 一六五

卷五八

張邦昌僭逆 一六七

卷五九

高宗嗣統 一六八

卷六〇

李綱輔政 一七〇

卷六一

宗澤守汴 一七三

卷六二

兩河中原之陷 一七五

卷六三

南遷定都 一七七

卷六四

金人渡江南侵.....一八〇

卷六五

苗劉之變.....一八二

卷六六

平羣盜.....一八四

卷六七

金人立劉豫.....一八八

卷六八

張浚經略關陝.....一九一

卷六九

吳玠兄弟保蜀.....一九三

卷七〇

岳飛規復中原秦檜害飛附.....一九六

卷七一

順昌柘皋之捷.....一九九

卷七二

秦檜主和檜死附.....二〇一

卷七三

金亮之惡.....二〇九

卷七四

金亮南侵金人殺亮立雍附.....二一二

卷七五

建炎紹興諸政朝臣言事附.....二一七

卷七六

孝宗之立.....二二一

卷七七

隆興和議.....二二三

卷七八

孝宗朝廷議.....二二七

卷七九

陳亮恢復之議.....二三三

卷八〇

道學崇黜

史彌遠廢立

卷八一

兩朝內禪 孝宗 光宗 寧宗 嘉議 陵議附

金河北山東之沒

卷八二

韓侂胄專政

蒙古取汴

卷八三

北伐更盟

會蒙古兵滅金

卷八四

吳曦之叛

三京之復

卷八五

蒙古侵金

蒙古連兵

卷八六

金好之絕

余玠守蜀

卷八七

李全之亂

真魏諸賢用寵

卷八八

金河北山東之沒

卷八九

蒙古取汴

卷九一

會蒙古兵滅金

卷九二

三京之復

卷九三

蒙古連兵

卷九四

余玠守蜀

卷九五

真魏諸賢用寵

卷九六

史嵩之起復.....三九三

卷九七

董宋臣丁大全之奸.....三九六

卷九八

公田之置.....三九八

卷九九

蒙古諸帝之立 太宗 定宗 懿宗 世宗.....三一〇

卷一〇〇

蒙古立國之制.....三一〇

卷一〇一

北方諸儒之學.....三〇四

卷一〇二

蒙古南侵.....三〇六

卷一〇三

郝經之留.....三〇八

卷一〇四

李璮之納.....三一〇

卷一〇五

賈似道要君.....三一一

卷一〇六

蒙古陷襄陽.....三一二

卷一〇七

兀伯顏入臨安.....三一三

卷一〇八

二王之立.....三一三

卷一〇九

文謝之死.....三一六

附錄

陳邦瞻敘.....三一八

劉曰梧序.....三一九

徐申後序.....三三〇

宋元紀事本末序

讀史至宋。歎乎傷之。代倅漢唐而文出夷貉。其書闡允不足述也。莆田柯氏新史肇興。遼金二國降列載記。規模反正。卷帙微省。而取材未廣。闕如生恨。薛王通鑑。出入陳氏。旁摭曲證。自謂功高。而參觀前史。漏萬非一。余嘗欲取脫脫一書。翦截繁陋。別韓老同傳之非。去琬琰濫收之謬。然後大采遺文。博蒐典故。斷以己意。成一制作。而家鮮倉乘。畋漁無術。訪求幾載。國野並存。大者五六。小者十數。異巖真本。俱從姑舍。豈犬羊寃旒當付不議。抑方之房魏。謙讓多矣。夫全

史定則通鑑成。通鑑行則本末出。宋元之際。苟有作者。三書兼舉。旦暮可遇。乃積久無聞。懸書不立。北海高安。勉因舊文。分代次事。題目博設。意在便覽。非求必傳。余聊從二家。寄以論難。彌綸目前。綱紀有待。不敢即為建安續也。宋治儒弱。文繁實少。元臣譏之。隆替略備。顧法高前代亦復有四。曰禮臣下。崇道學。后妃仁賢。宗室柔睦。內治既脩。兼以外攘。天保采薇。宜克永世。而

代者。為之南面。任使不疑。擴清天步六合。版圖將大於建隆。豈特謝安捷肥水。郭李收兩京哉。孰意構旣無良檜。尤凶醜。君臣魚水。專戮干城。大將旣盡。不復生。神州旣棄。不復還。孝宗有志而湯思退主和。寧宗無能而韓侂胄主戰。馴至理宗。政絲史賈。桑柔板蕩。繼以草黃。大運竭矣。胡元主夏。草昧不寧。英宗之弑。泰定之篡。明寧之殂。順帝之立。國皆可亡。必緩及至正。勝廣始起。秦皇厭勝。唐明祝天。真人將降。適有期乎。蒙古色目。班高漢南。西僧帝師。道尊孔子。明堂配天。風猶冒頓。固知百年數窮。無俟紂惡之熟也。閒居尚論。紀志表傳各有竊取。未幾散去。感同

雲煙。嘗念神器襁褓。雛鼠難竊。

胡歡漢悲。憾深曷喪。逆取順守。

道固多途。大抵開闢之憂勤。不

敵季朝之燕逸。羣賢之勞盡。莫

救一夫之頑讒。古今盡然。不獨

兩代也。藝祖法慕成周。而禍夷

於石晉。鞭撻地廣秦隋。而歷短

於拓拔。中國之所以失。即夷狄

之所以得。夷狄之所以失。即中

國之所以得也。周書戒王殷監

不遠。漢臣進規。引秦為喻。人君

善監者必自近始。即宋元未竟

之編。亦何不可資金鏡禦不若

乎。

婁東張溥題

宋史紀事本末目錄

交州之變

卷一

太祖代周

卷十六

蜀盜之平

卷二

收兵權

卷十七

太宗致治

卷三

平荆湖

卷十八

營田之議

卷四

平蜀

卷十九

至道建儲

卷五

平南漢

卷二十

咸平諸臣言時務

卷六

平江南

卷二十一

契丹盟好

卷七

太祖建隆以來諸政

卷八

禮樂議

卷九

治河

卷二十二

天書封祀

卷十

金匱之盟

卷二十三

丁謂之奸

卷十一

吳越歸地

陳洪進附

卷二十四

明肅莊懿之事

卷二十五

郭后之廢

昌成事附

卷二十六

天聖災議

卷二十七

茶鹽榷罷

卷二十八

正雅樂

卷二十九

慶歷黨議

卷三十

平北漢

契丹和戰

卷十四

西夏叛服

繼遼信明

卷十五

夏元昊拒命	洛蜀蠻議	卷六十一
儂智高	紹述	卷四十六
卷三十二	建中初政	卷六十二
貝州卒亂 <small>王財</small>	孟后廢復	兩河中原之陷
卷三十三	卷四十八	南遷定都
後六塔二股河	建中初政	卷六十四
卷三十四	卷四十九	金人渡江南侵
英宗之立	蔡京擅國	卷六十五
卷三十五	花石綱之役	金人渡江南侵
刺義勇	苗劉之變	卷六十六
卷三十六	平羣盜	卷六十七
濮議	張浚經略關陝	卷六十八
卷三十七	金人立劉豫	卷六十九
王安石變法	岳飛恢復中原 <small>秦檜害岳飛附</small>	卷七十
卷三十八	卷五十四	卷七十一
元豐官制	方臘之亂 <small>宋江附</small>	願昌格舉之捷
學校科舉之制	卷五十三	卷七十二
卷三十九	復燕雲	秦檜主和 <small>檜死附</small>
西夏用兵	卷五十五	卷七十三
卷四十	羣奸之竄	金亮之惡
卷四十一	卷五十六	卷七十四
熙河之役	金人入寇	金亮南侵 <small>金人殺亮立雍附</small>
卷四十二	卷五十七	卷五十九
二帝北狩	二帝北狩	高宗嗣統
滅夷	卷五十八	卷六十
卷四十三	張邦昌僭逆	卷四十五
元祐更化		
卷四十四		
宣仁之誣		
卷四十五		

建炎紹興諸政朝臣事附

蒙古取汴

賈似道要君

卷七十六

卷九十一

卷一百六

孝宗之立

卷九十三

蒙古陷襄陽

卷七十七

卷九十二

元伯顏入臨安

隆興和議

卷九十四

二王之立

卷七十八

卷九十五

文謝之死

孝宗朝廷議

卷九十六

宋史紀事本末目錄

卷七十九

卷九十七

卷一百九

陳亮恢復之議

卷九十八

卷一百八

卷八十

卷九十九

卷一百七

道學崇詎

卷一百一

卷一百九

卷八十一

卷一百二

卷一百六

兩朝內禪孝宗
光宗
陵議

卷一百三

卷一百一

卷八十二

卷一百四

卷一百九

韓侂胄專政

董宋臣丁大全之奸

卷八十三

史嵩之起復

卷一百五

卷八十四

公田之置

卷一百六

卷八十五

蒙古諸帝之立太宗
徽宗
世宗

卷一百七

卷八十六

蒙古立國之制

卷一百八

卷八十七

北方諸儒之學

卷一百九

卷八十八

蒙古南侵

卷一百一

卷八十九

李全之亂

卷一百三

卷九十

金好之絕

卷一百四

卷九十一

史彌遠廢立

卷一百五

卷九十二

李全之亂

卷一百六

卷九十三

金河北山東之沒

卷一百七

卷九十四

卷一百八

卷一百九

卷九十五

卷一百十

卷一百一

宋史紀事本末卷一

明高安陳邦嘵增訂
太倉張溥論正

太祖代周

宋太祖建隆元年。周恭帝宗訓元年也。先是周顯德六年十一月。鎮定二州上言。北漢會契丹兵入寇。至是年正月辛丑朔。遣殿前都點檢校太尉歸德節度使趙匡胤率兵禦之。殿前副都點校慕容延鈞將前軍先發。時主少國疑。中外密有推戴匡胤之意。都下謹言。將以出軍之日。冊點檢爲天子。士民恐怖。爭爲逃匿計。惟內廷晏然。不知癸卯。大軍繼出。軍校苗訓號知天文。見曰。下復有一日。黑光摩盪者久之。指示匡胤。親吏楚昭輔曰。此天命也。是夕。次陳橋驛。將士相聚謀曰。主上幼弱。吾輩出死力破敵。誰則知之。不如先冊點檢爲天子。然後北征未晚也。都押衙李處耘具以事白匡胤。弟供奉官都知匡義及歸德掌書記趙普。匡義普部分諸將。環列待旦。遣牙隊軍使郭延資馳騎入京。報殿前都指揮使石守信。都虞候王審琦。二人皆素歸心匡胤者。甲辰黎明。將士逼匡胤。皆及對。黃袍已加身矣。眾卽羅拜呼萬歲。檢之上馬。還汴。匡胤聳聳曰。汝等貪富貴立我。能從我命則可。不然。我不能爲若主矣。皆下馬曰。願受命。匡胤曰。太后主上。我北面事者。不得驚犯。公卿皆我比肩。不得侵陵。朝市府庫。不得侵掠。用命有重賞。違不汝貨也。皆應曰。諾。遂肅隊而行。乙巳。入汴。先遣楚昭輔慰安家人。又遣客省使潘美見執政。諭意時早朝未罷。聞變。范質執王溥手曰。倉卒造將。吾輩之罪也。

爪入溥手。燬出血。溥噤不能對。侍衛親軍副都指揮使韓通自禁中逃而歸。謀帥眾禦之。軍校王彥昇逐焉。遁馳入其第。未及闕門。爲彥昇所害。妻子俱死。匡胤進登明德門。令甲士歸營。而自退居公署。將士擁范質等至匡胤見之。流涕曰。吾受世宗厚恩。爲大

軍所迫。一旦至此。願負天地。將若之何。質等未及對。列校羅彥瓊挺劍厲聲曰。我輩無主。今日必得天子。質等相顧。不知所爲。溥降階先拜。質不得已亦拜。遂請匡胤詣崇元殿。行神代禮。召百官至。晡時。班定猶未有禪詔。翰林承旨陶穀出諸袖中。遂用之。匡胤就廷北面拜受。已乃披升殿。卽皇帝位。奉周主爲鄭王。待太后爲周太后。遷之西宮。乙巳。大赦改元。以所鎮歸德軍在宋州。國號宋。遣使遍告郡國藩鎮。加官進爵。有差。定國運。以火德王。色尚赤。服用戎。帝涿郡人。四世祖朓。唐幽都令。珽唐御史中丞。珽生敬。涿州刺史。敬生弘殷。周檢校司徒。岳州防禦使。弘殷娶杜氏。生帝於洛陽。次馬營。赤光繞屋。異香經宿不散。及世宗征伐。淳立大功。人望歸之。世宗嘗於文書囊中得木長三尺餘。題曰點檢作天子。時張永德爲殿前都點檢。乃命代之。卒用代周。華隱士陳搏聞帝代周曰。天下自此定矣。未幾。鎮州報北漢兵引還。戊申。詔賄周馬步親軍副都指揮韓通爲中書令。以禮收葬。以旌其忠。欲加王彥昇擅殺之罪。羣臣以建國之始。乞貲之。帝猶怒。故終身不得節鉞。辛亥。諭翼

戴功。加石守信爲侍衛親軍馬步軍副都指揮使。高懷德爲殿前副都點檢。張令鐸爲馬步軍都虞候。王審琦爲殿前都指揮使。張光翰爲馬軍都指揮使。趙彥微爲步軍都指揮使。並領節度。係領軍者並進爵。朝廷變。范質執王溥手曰。倉卒造將。吾輩之罪也。

時慕容延鈞據重兵屯真定。韓令坤領兵巡北邊。帝遣使諭意。許以便宜從事。兩人皆聽命。乃加延鈞殿前都點檢。令坤侍衛都指揮使。乙卯。帝以其弟匡義爲殿前都虞候。改名光義。趙普爲樞密直學士。立四親廟。尊高祖朓爲僖祖。文獻皇帝曾祖珽爲順

祖。惠元皇帝祖敬爲翼祖。簡恭皇帝妣皆爲皇后。考前都謂筠曰。我未爲天子時。任汝自爲之。我旣爲天子。汝獨不能小讓我耶。守節歸以白筠。筠遂起兵。令募府爲檄。數常罪。執監軍周光遜等送於北漢。以求濟師。又遣人殺澤州刺史張福。掠其城。從事閻仲卿說筠曰。公孤軍舉事。其勢甚危。雖倚河東之援。恐亦不得其力。大梁甲兵精銳。難與爭鋒。不如西下太行。直抵懷孟。塞虎牢。據洛邑。東向而爭天下。計之上也。筠不能用。北漢主自帥兵赴筠。筠迎謁於太平驛。言受周太祖恩。不敢愛死。北漢主與周世讌。不悅其言。因使其宣徽使盧贊監其軍。筠見漢兵弱少。而贊又來監。心甚悔。謀多不協。乃留守節守潞。而自引眾南向。北漢主聞贊與筠異。復遣其平章事衛融和解之。帝遣石守信。高懷德。慕容延鈞。王全斌。分道擊之。帝遣石守信。高懷德。慕容延鈞。王全斌。分道擊之。仍敕守信等曰。勿縱筠下太行。急引兵扼其隘。破之必矣。守信等敗筠兵於長平。六月辛未。帝自帥大眾討筠。山路險峻多石。帝先於馬上負數石。將士因